

中国证监会河北监管局

河北证监局

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有关规定，现公布河北证监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2020 年，我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包括：监管工作动态、通知公告、行政许可事项、办事指南、行政处罚信息、辖区证券期货市场统计数据、投资者保护、辅导企业信息，河北辖区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名录、私募基金管理人名单，其他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局在中国证监会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224 条，具体包括：监管工作动态 10 条、通知公告 5 条、办事指南 12 条、数据统计信息 12 条、投资者保护信息 3 条、辅导企业信息 98 条、监管对象名录 45 条、行政许可信息 28 条、行政处罚信息 3 条、行政监管措施 8 条。

2020年，我局未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收取费用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8	3	3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	3	3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0年共收到1位申请人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。依据《条例》相关规定，我局按期作出公开答复1件，因重复申请不予处理1件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				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
三、本年度办	(一) 予以公开	1						1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0
	(三) 不予公							
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							0

理 结 果	开	禁止公开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0

理	2. 重复申请	1					1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0
	(六) 其他处理						0
(七) 总计	2					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0年，我局无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方向

我局将探索信息公开的多种实现形式，及时、准确、审慎地公开各类监管信息，不断提高整体工作水平，继续按照《条例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，积极主动提高信息公开行政服务水平，依法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河北证监局

2021年1月28日